

证券代码：603277

证券简称：银都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000万元；6,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30天；63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银都股份”）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6月16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规划和使用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银都股份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 **一、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到期赎回情况	
							本金 (万元)	收益 (万元)

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	2020年12月23日	2021年3月23日	15,000	125.75
---	------------	-------	---------	--------	-------------	------------	--------	--------

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公司收到本金 15,000 万元，收到理财收益 125.75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 (二) 资金来源

1.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445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6,6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37 元，共计募集资金 81,642.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208.76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6,433.2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5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967.34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4,465.9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351 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	------	------------	------------	---------------	------------	---------

		分变更)				
1	炉具等西厨设备扩产项目	否	40,355.00	40,355.00	13,865.56	34.36
2	自助餐设备产业升级项目	否	9,743.00	9,743.00	1,380.20	14.17
3	<sup>1</sup> 新增年产 10 万台商用制冷设备项目(已变更为项目 5)	是	14,312.02	545.29	545.29	100.00
4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5	阿托萨厨房设备(泰国)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台商用制冷设备项目	是	-	14,312.02	9,989.14	69.80

### (三)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4,000	本产品保底利率 1.15%，浮动利率为 0.25%或 2.30%或 2.50%。	12	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无	无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	6,000	3.6%或 1%	37.28	63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无	无	否

###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投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产品，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

<sup>1</sup>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

#### 1、结构性存款基本要素

产品名称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3 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存款金额（万元）	4,000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30 天
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29 日
到期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产品挂钩指标	彭博页面“EUR CURRENCY BFIX”公布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
产品观察日	投资到期日前第二个伦敦工作日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p>本产品保底利率 1.15%，浮动利率为 0.25%或 2.30%或 2.50%。</p> <p>期初价格：产品认购/申购确认后第 2 个伦敦工作日彭博页面“EUR CURRE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 10 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p> <p>观察价格：产品观察日彭博页面“EUR CURRENCY BFIX”公布的北京时间 10 点的欧元兑美元即期价格。</p> <p>如观察价格小于“期初价格×75%”，浮动利率为 0.25%（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75%”且小于“期初价格×120%”，浮动利率为 2.30%（年化）；观察价格大于等于“期初价格×120%”，浮动利率为 2.50%（年化）。</p> <p>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 4 位。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浦发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水平进行计算。</p>

产品收益计算	<p>预期收益=产品本金×（保底利率+浮动利率）×计息天数÷360，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p> <p>其中：计息天数=起息日至到期日期间，整年数×360+整月数×30+零头天数，算头不算尾</p>
--------	--

## 2、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双方：甲方为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乙方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2）结构性存款产品：指客户与浦发银行签署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合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及风险揭示书》中约定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浦发银行按照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以产品本金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根据约定条件和实际收益情况向客户支付产品本金及投资收益，投资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3）争议解决：因本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乙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市场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也可能存在实际投资收益低于预期收益的可能。

（5）延期对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以外情况导致无法按其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对付的风险。

（6）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对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7）再投资风险：浦发银行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8）信息披露：信息披露的内容包括发行报告、产品账单、到期报告、重大事项公告、临时性信息披露和其他信息披露。在结构性存款成立之后5日内披露发行报告，在结构性存款存续期内每月向投资者提供产品账单，在结构性存款终

止后 5 日内披露到期报告，在发生可能对投资者或者结构性存款收益产生中法影响的事件后 2 日内发布重大事项报告。

(二)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

### 1、结构性存款基本要素

产品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 210438 产品
存款金额（万元）	6,000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型
产品期限	63 天
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30 日
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1 日
收益兑付日	2021 年 6 月 3 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6%或 1%
产品存续期间	即收益计算期限，从起息日开始计算到实际到期日（包括起息日，不包括实际到期日）。
观察价格	观察期间内彭博页面“GBP CURRENCY QR”公布的英镑兑美元实时即期价格，如果届时约定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所需的价格水平，宁波银行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观察期间	如果观察价格曾触碰或突破（期初价格-0.021，期初价格+0.021）的区间，该产品的收益率为（高收益）3.6%（年利率）；如果观察价格始终位于（期初价格-0.021，期初价格+0.021）的区间，则该产品的收益率为（保底收益）1%（年利率）。 上述汇率价格均取小数点后前 4 位。
结构性存款收益计算公式	结构性存款收益=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实际天数÷365 天

### 2、协议主要条款

(1) 协议双方：甲方为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乙方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

(2) 本协议项下结构性存款本金于到期日返还，投资收益将于对付日进行对付，乙方会将投资收益划入本协议约定的指定账户，到期日至兑付日期间，投资收益不计息。

(3) 提前终止：乙方有权提前终止该产品，并至少于提前终止日前 1 个工作日通过本行网站、营业网点或宁波银行认为适当的其他方式、地点进行公告，提前终止日后 3 个工作日（为人民币及挂钩标的相关工作日）内将甲方本金及产品实际存续期内收益划入甲方指定账户。提前终止日至资金实际到账日之间，甲方资金不计收益。甲方实际持有到期收益率需根据产品实际运作情况计算，乙方承诺根据预设条件支付结构性存款收益。

(4) 争议处理：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若通过诉讼解决的，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5) 风险揭示：信用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所购买的期权合约对手方到期未能履行，导致整个投资组合预期收益减少甚至损失；市场风险，甲方在资金及金融衍生品产品交易中的损益与金融市场、商品市场的价格、利率和指数相关联，这些价格、利率和指数的变化有可能很迅速并且幅度很大，因此有可能给甲方带来投资收益的损失；挂钩标的替换风险，所挂钩标的如遇潜在调整事件或其他市场特殊事件而需更换，宁波银行有权根据诚信原则挑选适当的标的进行替代。

####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9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2,875,505,318.22	2,614,502,373.10
负债总额	697,928,161.89	580,304,874.41
资产净额	2,177,577,156.33	2,034,197,498.69
货币资金	279,611,852.90	271,108,941.93
<b>项目</b>	<b>2020年9月30日</b>	<b>2019年1-12月</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46,738,588.35	209,067,374.84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和开展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0,000 万元，占 2020 年三季度末货币资金余额的 35.76%，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一年以上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7,900	17,900	276.6	-
2	银行理财产品	17,900	17,900	269.68	-
3	银行理财产品	800	800	2.28	-
4	银行理财产品	2,700	2700	31.46	-
5	银行理财产品	2,300	2300	12.88	-
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79.51	-
7	银行理财产品	4,590	4,590	79.66	-
8	银行理财产品	12,700	12,700	238.76	-
9	银行理财产品	4,600	4,600	83.63	-

10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25.75	-
11	银行理财产品	16,000	-	-	16,0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	-	6,000
合计		114,490	88,490	1,300.21	2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7,69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18.5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4.3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6,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	
总理财额度				38,000	

## 七、备查文件

- 1、浦发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合同
- 2、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协议及说明书
- 3、杭州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银都餐饮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0日